

##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7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召开前，公司已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事宜，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换届选举完成后而召开的新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可以豁免通知时限的要求。本次会议于前述股东大会之后，以口头方式发出通知，由董事王颖女士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逐项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已经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推举王颖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100%，全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 （二）审议通过《关于设立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其委员组成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已经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

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拟设立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委员组成	主任委员/召集人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王颖、张大明、程增江	王颖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程增江、王颖、彭龙	程增江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方芳、彭龙、程增江	方芳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彭龙、方芳、袁明旭	彭龙

上述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召集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与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全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王颖女士提议续聘袁明旭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全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王颖女士提议续聘李淑云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李淑云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已经上海证券交

易所审核无异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全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袁明旭先生提议续聘伯小芹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全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袁明旭先生提议续聘张大明先生、关正品先生、宋兴尧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全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四届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高级管理人员（不含由董事兼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薪酬制度，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领取工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兼任的，按照董事薪酬方案执行。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全票表决通过。

####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续聘张敏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日常工作，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张敏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前资格培训证明。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全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 **（九）审议通过《关于推进公司 ESG 治理工作的议案》**

为实现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架构，提升公司 ESG 管理水平，公司董事会决议搭建 ESG 治理架构并制定《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全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 ESG 治理架构建设的公告》及《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环境、社会及治理（ESG）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

特此公告。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8 日